

## 體育博物館 105 年第 20 次館務會議議程

一、開會時間：105 年 11 月 29 日(二)中午 12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教學研究大樓 5 樓體育學院院長室

三、主 席：黃館長東治

記錄：黃乙純

四、出 席：奧林匹克中心林主任岑怡、典藏展覽組孔廷欣、黃乙純

五、列 席：秘書室林專門委員榮通

六、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辦理進度：

1、展覽延展：

(1)文物續借：國訓、中華奧會以及遠雄同意續借文物至明年 2 月底；紀政文物因個人活動需求不予續借。

(2)韓國釜山教育團體參訪(1/18-19)尚未回覆確切時間。

2、動支經費：

(1)「成果報告」已由體育署計畫支出 34,110 元、「延展文物保險費」(國訓及中華奧會共計 5,000 元，由業務費支應)，另外，「展覽影片拍攝製作費」尚未辦理。

3、保全：已討論完合約並辦理請購中。

(二)上週 11/25(五)香港獅子會中學參訪博物館。

(三)奧運特展專輯進度報告：顧慮圖片版權引起相關法律爭議，本專輯撤銷 ISBN 申請(尚未辦理註銷工作)，並視業務費結餘情況印製冊數，本專輯作為校內資料參考或贈送外賓禮品所用。

(四)體育署奧運展計畫結案公文及相關附件資料，昨 11/28 已親送至體育署收發室。另，詢問過本校主計室補助經費儘量於 12 月底前入帳，依此後續向體育署追蹤。

(五)個資保護稽核結果：(1)11/28 已完成內部稽核，稽核結果發現：部分個人資料清冊欄位需更新，及網頁需放置「國立體育大學保有個人資料檔案公開項目彙整表」。稽核發現之缺失應於 15 工作日內完成 12/16(五)；(2)個人資料管理制度複評於 12 月 16 日辦理，時間未定。

(六)園管組財產盤點日期：12/12(一)奧林匹克中心、12/13(二)體育博物館。

(七)職務交接進度報告：請參閱附件一「國立體育大學未辦或未了案件移交清冊」。

(七)奧林匹克中心報告：

1、協助 11/11 校慶運動會聖火進場，各學院傳遞學生代表已完成敘獎建議申請。

2、協助 11/23 全國特殊教育學校適應體育運動會聖火點燃，活動圓滿成功。

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案由：奧運特展專輯印製乙案，提請 討論。

說明：本案先前因版權疑慮在已支出的排版經費調整上經多方的協調下才終於能順利由業務費支出，本案是否依造前次館務會議決議持續進行，提請討論。

決議：為延續與擴大展覽效益印製奧運特展專輯，本專輯可作為校內教材、評鑑資料、致贈外賓紀念品所用，另外，為避免圖片版權疑慮，本案不印製版權頁並註銷版權申請。

**提案二**

案由：奧運會特展「展覽影片拍攝製作費」內容及工作費，提請 討論。

說明：為延續與累積本館辦理各項特展之成果與效益，擬以影片製作的形式將展覽資料以數位化方式於網站上展出，有關本影片支出費用、及內容素材提請討論。

決議：一、影片素材須應用開幕式畫面錄影畫面，內容須涵蓋展場文物和外賓參訪等影像。二、工作費則由承辦人參考影片剪輯工作人員先前作品再行討論。三、未來在影片拍攝與製作的工作內容中，除了既有的開幕式或重要活動的錄影外，需一併將展場、展品以及訪客參訪等影像納入其中。

**提案三**

案由：體育博物館典藏展覽組之「個人資料檔案清冊」各筆資料保存期限，提請 討論。

說明：「個人資料檔案清冊」請參閱附件二。

決議：個資檔案編號 SMCEG-002、004 以及 008 之領據類資料保留期限為 2 年；個資檔案編號 SMCEG-005、006 以及 007 之學生服務學習、工讀生管理類之資料保留期限為 6 年。

**八、臨時動議：**

- (一)有關體育博物館展示牆面粉刷事宜，待奧運特展結束後進行牆面粉刷，  
粉刷時間安排在 106 年 2 月初進行，以利下一檔期展覽如期進行。

**九、主席結論：**

**十、散會：下午 1 時 00 分**